

推動高級中學
第二外語教育
第3期5年計畫

教育部
中等教育司

99年2月

推動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第3期5年計畫

目次

壹、計畫內容概要	1
一、計畫緣起.....	1
(一) 依據.....	1
(二) 未來環境預測.....	1
(三) 問題分析.....	1
二、計畫目標.....	2
(一) 目標說明.....	2
(二) 達成目標之限制條件.....	2
(三) 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3
(三) 成本效益分析.....	4
三、計畫期程.....	4
貳、執行概況及執行檢討	5
一、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	5
二、具體績效及執行檢討.....	6
參、實施要項及執行內容	11
一、實施要項與執行內容.....	11
二、成效考核.....	14
三、經費支應.....	14
肆、執行策略及方法	15
伍、預期效果及影響	15
一、預期效果.....	15
二、計畫影響.....	15

推動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第 3 期 5 年計畫

壹、計畫內容概要

一、計畫緣起

(一) 依據

1. 高級中學法
2. 教育部民國 98 年至 101 年「四年教育施政主軸」
3.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
4. 增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國際經驗及視野方案

(二) 未來環境預測

1. 因應全球化的驅力

「全球化」(globalization)潮流所帶來的改變與衝擊深刻地影響了世界各國的社會狀況與教育體系，在全球化的趨勢蔚然成風之時，國與國之間休戚相關的互動關係，形成世界一體的「地球村」。我國實無法獨立於全球之外，須面對全球化的潮流，從教育面向著手努力，提升我國國際競爭力。

2. 學生多語言能力及國際素養的要求

學校教育必須幫助學生開拓國際視野，增加其國際經驗，促使學生培養出多元文化的胸懷以及服務關懷全球的志向，語言能力及資訊能力的掌握更為「國際化」之基本之要素。除了國際共通語言之外，對第二外語能力的培養同樣是不可忽略。唯有透過全面地培養、促進學生學習關懷世界其它角落及文化，培養出具國際視野、競爭力及深具服務情操與世界公民素養的學生，拓展國家在國際舞台上的能見度。

(三) 問題分析

1. 城鄉高中學習第二外語風氣差距有待均衡：目前高中辦理第二外語教育，呈現北熱南冷、西部較東部更蓬勃發展的現象，

此第二外語學習風氣差距之現象亟待均衡。

2. 第二外語師資遴聘問題有待解決：第二外語課程的師資缺乏工作保障，致使所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之師資來源不穩定，接受過教育學程、取得高中第二外語教師資格之專業人員絕大多數無機會受聘為高中第二外語專任教師，因而轉業；同時間，開設第二外語課程之高中為其數量有限之第二外語選修課程卻又常找不到教師。
3. 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推展模式有待穩固：目前高中第二外語教育機制仍須依賴特殊形式之大型「推動計畫」，其整體基礎建構及推展模式亟需完成，促使高中第二外語教育機制得自行常態運作。

二、計畫目標

(一) 目標說明

本計畫主要目標在於

1. 延續第 2 期 5 年計畫之政策，提升第二外語教育之質與量。
2. 改善高中第二外語教學環境，均衡城鄉學習第二外語風氣。
3. 健全第二外語師資遴聘制度，強化第二外語教育教學效能。
4. 建構高中第二外語推展模式，穩固第二外語教育發展基礎。

(二) 達成目標之限制條件

本計畫之達成受到下列條件之限制

1. 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之設計：第二外語課程納入課程綱要，除確保「第二外語課程」在普通高中課程中的選修課程地位及最基本的課程空間之外，也提供高中第二外語課程設定教學目標、安排教學內容(包括教材製作)、教學方法、學習評量以及對高中第二外語課程進行品質管控時所需的依據。但由於第二外語課程未列入大學入學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之考試科目，學生的興趣和家長、學校的理念難敵升學競

爭的壓力，以致第二外語課程空間受到壓縮。

2. 高中第二外語教育經費之編列：目前高中第二外語教育經費之項目主要補助教師鐘點費、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專班經費，未來籌畫辦理更多第二外語學習成果發表及競賽活動，激勵學生學習第二外語的興趣，需要經費之寬列。
3. 各縣市政府及各高中之輔導配合：目前第二外語教育之辦理情形呈現城鄉差距的情形，為平衡城鄉發展第二外語教育的發展，亟需各縣市政府及各高中之輔導及配合。
4. 家長的配合與支持：第二外語未列考試科目，升學競爭的壓力，致使第二外語教育發展受限，與社會僅重視升學，忽略學生多元試探機會價值觀有關，推動第二外語教育亟需家長的配合和支持。
5. 師資遴聘相關法規之落實：高中第二外語教育漸顯現出結構性師資需求的問題，宜加以解決專任師資聘請制度問題。

(三) 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含量化指標及質化指標)

1. 質化部分

- (1) 師資遴聘指標：解決第二外語師資遴聘的問題，增加第二外語合格教師，滿足學校第二外語教師師資的需求。
- (2) 多元語種指標：滿足學生多元學習第二外語，增加第二外語課程之語種，促使學生適性發展。

2. 量化部分

- (1) 均衡發展指標：減緩城鄉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差距，東部、中南部每年至少辦理一次第二外語相關活動。
- (2) 素質提升指標：每學期開設第二外語課程班級數達 800 班、每學期修讀人數至少達 2 萬 8,000 人，另逐年提升辦理高中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專班的校數及班級數，並每年至少舉辦 2 次第二外語教育之活動，提供學生充足展現第二外語成果的機會，並提高學生學習第二

外語的興趣。

3. 評估基準

指標名稱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目標值	達成情形	目標值	達成情形	目標值	達成情形	目標值	達成情形
1.開設第二外語課程班級數	800 班		800 班		850 班		850 班	
2.修讀第二外語人數	2 萬 8,000 人		2 萬 8,000 人		3 萬人		3 萬人	
3.辦理高中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專班之大學校數	9 校		10 校		11 校		12 校	
4.開設高中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專班之班級數	18 班		19 班		20 班		21 班	
5.辦理第二外語相關活動及競賽	2 場		2 場		3 場		4 場	
6.第二外語預修專班學生通過語言檢測比率（通過人數/專班總人數）	13%		14%		15%		16%	

（四）成本效益分析

本計畫預估每年補助 13 個縣市政府，約 190 所以上高中學校教師鐘點費；補助 9 所以上大學辦理高中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專班，並要求受補助學校應具備成果報告，另補助學校及各縣市政府辦理第二外語相關競賽及活動，以期推廣學生學習第二外語，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成效。

三、計畫期程

本計畫期程自 99 年 1 月至 103 年 12 月

貳、執行概況及執行檢討

一、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

自民國 72 年，我國高級中學課程標準將第二外國語納入選修課程，本部自 86 年度辦理為期 3 年之「推動高級中學選修第二外語課程實驗計畫」。

88 年頒佈「推動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 5 年計畫」，以鼓勵高中開設第二外語課程、提升第二外語教學品質及營造第二外語學習環境，94 年實施「推動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第 2 期 5 年計畫」，延續以往辦理成效。

(一) 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 5 年計畫(88 年~92 年)

88 年執行「推動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 5 年計畫」，專款補助高中第二外語選修課程(包括聘請大學教師)、社團活動、外語營隊、國際交流，辦理「高中第二外語成果發表會」、「高中第二外語實務研討會」，委託高級中學及大學專業人員協助事務之推動及研發。

(二) 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第 2 期 5 年計畫 (94 年~98 年)

1. 計畫目標

- (1) 提升高中第二外語教育之質與量，落實全面實施選修第二外語教學之政策。
- (2) 改善高中第二外語教學環境，強化高中第二外語教學學習風氣。
- (3) 拓展高中學生國際視野，厚植高級中學學生國際文教交流之能量。

2. 計畫內容

- (1) 鼓勵及補助高中參與：鼓勵及補助高級中學開設各種第二外語課程供學生選修，並辦理相關活動。
- (2) 提升教學品質：健全師資培育制度，鼓勵教師進修，以提升第二外語師資專業知識及教學品質。
- (3) 營造第二外語學習環境：促使高中與大學相關學系及外

國駐台文化單位合作，提供各種學習第二外語管道以改善學習環境，並增加國內外互訪機會。

(4) 改善師資遴聘與課程調配。

二、具體績效及執行檢討

(一) 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 5 年計畫

1. 具體績效

根據資料統計顯示，本計畫於 88 年推行之初，88 學年度第一學期僅開設 325 班，共 1 萬 1,500 名學生修讀第二外語，至 92 學年度第一學期，共開設 559 班，計 1 萬 9,306 名學生修讀第二外語，人數成長 41%，班級數成長 42%。

2. 執行檢討

執行第 1 期 5 年計畫後，顯現第二外語教育面臨問題如下：

1. 第二外語課程普遍不受學校重視，各校多以社團活動、晚自習等形式辦理第二外語教育。
2. 學生的興趣和家長、學校的理念難敵升學競爭的壓力，以致本已侷限的第二外語課程空間受到極度壓縮，絕大多數學校未開設第二外語課程。
3. 由於課程之開設空間極有限且極不穩定，第二外語課程的師資缺乏工作保障，致使所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之師資來源不穩定。
4. 因無合適之課程及評鑑框架，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工作的成效無法評鑑及控管。

總括而言，推動第二外語教育面臨之關鍵問題係「**第二外語教育未在高中課程中、以及未在高中和大學的制度性接軌中取得明確的地位和必要的發展空間**」。

(二) 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第 2 期 5 年計畫

1. 具體績效

(1) 完成「普通高級中學選修科目「第二外國語」課程綱要」的制訂

2007 年 4 月起「第二外語科」參加進行中的「98 高中課程綱要」製作，於 2008 年 4 月如期完成「普通高級中學第二外國語課程綱要」，除確保「第二外語課程」在普通高中課程中的選修課程地位及最基本的課程空間之外，也提供高中第二外語課程設定教學目標、安排教學內容（包括教材製作）、教學方法、學習評量以及對高中第二外語課程進行品質管控時所需的依據。

(2) 推動「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計畫」

為提供第二外語學習能力優秀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性發展機會，97 年發布「教育部補助大學試辦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作業原則」，鼓勵辦學績優之大學校院，為高級中學學生開設第二外語預修課程，並鼓勵參與此計畫之大學校院學系，承認學生修讀「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所取得之學分，得作為大學甄選入學加分之參考或入學後學分免修之依據。自 97 年辦理，計有 8 所大學校院開設 12 班，共 309 位學生修讀；98 年計有 9 所大學校院申請，共計開設 18 班，修讀人數共計 443 位，語種包含日語、德語、法語及西語，98 年較 97 年開班數成長 33%，修讀人數成長 30%。

(3) 推動「高中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檢測」

97 年有計畫地協調各國駐台相關單位以及本國辦理各第二外語檢測機構、相關大學專業人員、高中第二外語教學執行主管及教師共同計畫高中生第二外語初級能力檢測事務，於 97 學年配合「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試辦計畫」的執行同時實施。97 學年預修專班計

畫內，已通過考試取得歐盟 A1、A2 級認證考試及日語檢定考試的學生共有 66 人（日語 4 級 7 人、3 級 1 人、2 級 3 人，法語 A1 級 30 人、A2 級 2 人，德語 A1 級 23 人）。

(4) 建立「第二外語學科中心網站」

97 年 5 月起比照其他高中課程學科中心籌設「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學科中心網站」，作為國內普通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工作的溝通平臺以及「第二外語學科中心」的基礎。

97 年 12 月該網站業已架設完成，主要工作內容包含「相關法令及政策並課程綱要的展示」、「教材的流通」、「教學法的研究」、「成果展現」、「語言檢測事務」、「推動國內、國際及交流活動」、「師資供需媒合」、「高中第二外語教育與相關大學單位之資訊連結及互動」、「聯繫外國機構」、「高中第二外語教師進修講習」及「高中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辦法等重點工作項目之統籌或執行」，至 98 年為止共有 2 萬 4,619 人至網站瀏覽。

(5) 執行「高中第二外語科教師研習計畫」

於 97 年 4 月完成該計畫，並於同年 11 月執行「教學法及檢測工作坊」，內容包括「教學法案例展示」及「第二外語國際檢測辦法說明」，主講人為高中第二外語教師每語種 1 至 2 位，及各國語言檢測單位專業人員每語種 1 至 2 位，教師參加之總人數為 153 人（南區 64 人、北區 89 人）。

(6) 召開北、中、南、東區之「高中第二外語座談會」

座談會主要邀請各校相關行政人員或第二外語教師出席。會議內容包括高中第二外語課程及「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專班」所涉及之課程、活動、經費、師資、海外姊妹校等相關問題及國內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可能之發展方案，以達到協助推動高中第二外語教

育所需的溝通功能。

(7) **補助辦理「第二外語營隊」**

自 95 年辦理第一屆第二外語營隊，至 98 年已辦理至第四屆，本部協助補助營隊相關活動經費，根據第四屆北區高中第二外語體驗營之調查滿意度統計，超過 9 成的學生對授課師資和課程內容感到滿意，並提昇第二外語之學習興趣。

(8) **高中生修習第二外語人數大幅成長**

推動「第二期五年計畫」，使高中生修習第二外語人數大幅成長，根據統計，94 學年度共計有 276 校，開設 1433 班，共 4 萬 6,708 名學生修讀，97 學年度則有 395 校，開設 1733 班，共計 5 萬 8,077 名學生修讀，學校數成長 30%，班級數成長 17%，修習人數成長 20%，顯示第二期五年計畫之推動，使高中生修習第二外語的人數大幅增加，第二外語之學習逐漸蔚為風潮。

2. 執行檢討

(1) **城鄉區域推動第二外語情形差距有待平衡**

高中第二外語第 2 期 5 年計畫之推行，除補助第二外語教師鐘點費，另推動高中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就區域執行狀況而言，西區學習第二外語之風氣勝於東區，北區勝於南區。

「分區外語營」扮演著推廣第二外語教育功能的重要角色，且能促成大學第二外語學系關心和宣傳高中第二外語教育。經檢視，歷年來北區和東區的高中第二外語營隊參加學生人數極多，南區辦理過一次，中區目前為止未曾舉辦，平衡發展各區域辦理第二外語相關活動及事務，係重要的任務。

(2) **第二外語教學成果發表活動亟待充實**

修習第二外語課程之學生數大幅成長，有關第二外語相關之教學活動卻僅有外語體驗營或各縣市政府自辦之教學成果校際發表活動，為充分給予高中學生展現第二外語學習結果之表現機會，應考量多辦理相關教學成果發表活動，以激勵學生學習之動機，推廣高中第二外語教育之功能。

(3) 「高中第二外語專任師資聘任制度」有待建立

接受過教育學程、取得高中第二外語教師資格之專業人員絕大多數無機會受聘為高中第二外語專任教師，因而轉業；同時間，開設第二外語課程之高中為其數量有限之第二外語選修課程卻又常找不到教師。此情形構成高中外語教育推動工作被迫面對的一個惡性循環，有關結構性師資需求之問題，宜加以解決。

(4) 第二外語課程語種有待充實

目前高中開辦第二外語課程語種有日語、法語、德語、西班牙語、韓語、俄語及拉丁文，基於臺灣社會新移民及其子女之人口比例提高的趨勢，應考量增加其他（如：越南語）語種之課程。另檢視高中學生修習第二外語課程之語種以日語修習人數占大多數，為培育更多語種的優質第二外語人才，宜請相關單位配合宣導鼓勵學生選擇修習日語以外之第二外語課程。

總括而言，究其推動「高中第2期第二外語5年計畫」後面臨之後續動作，係應「**完成我國高中第二外語教育機制的整體基礎建構，使我國之高中第二外語教育不須再依賴特殊形式之大型「推動計畫」而仍得自行常態運作。**」

參、實施要項及執行內容

一、實施要項與執行內容

計畫項目	實施要項	執行內容	進度	執行單位
(一) 鼓勵 及 補助 高中 參與	補助高中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及辦理相關活動	(1)每年度由本部補助開辦第二外語課程高中之教師鐘點費,由各高中直接向各級教育主管機關申請經費。	99.1 至 103.12	各級教育主管機關
		(2)鼓勵學校舉辦區域性跨校第二外語研習活動。	99.1 至 103.12	各級教育主管機關、各高中
		(3)補助辦理校際第二外語教學成果發表會或競賽。	99.1 至 103.12	各級教育主管機關、各高中
(二) 健全 第二 外語 推展 機	1. 健全高中第二外語教育資訊系統	(1)健全「第二外語學科中心網站」,提供各界高中第二外語教育發展現況網上資訊,作為高中第二外語之資訊聯絡平台。	99.1 至 103.12	教育部、 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2)健全「第二外語學科中心網站」之師資系統化資訊功能,協助高中第二外語課程師資之聯繫平台。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制		(3)開發「第二外語學科中心網站」，提供高中第二外語教材資訊及線上學習之功能。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2. 健全師資培育制度	(1)鼓勵大學校院師資培育中心培訓高中第二外語師資。	99.1 至 103.12	教育部、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各師資培育機構
		(2)鼓勵開設第二外語課程高中提供大學第二外語教育學程學生實習機會。	99.1 至 103.12	教育部、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各高中、各師資培育機構
	3. 提供第二外語教師專業進修機會	(1)辦理第二外語教師在職專業訓練。	99.1 至 103.12	教育部、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2)鼓勵各大學或外國駐台單位，協助師資在職專業訓練、出國進修、研習及參訪機會。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外國駐台單位、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3)鼓勵高中結合大學及民間團體，針對第二外語教師合作辦理相關教學研習會、座談會等，提升教師教學品質，並增進經驗交流。	99.1 至 103.12	教育部、民間團體、各高中
(三) 營造	1. 辦理高中生第二外語語言及文化交	(1)鼓勵各高中與國外高中締結姊妹校關係及辦理國際教育旅行等交流活動。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外國駐台單位及各高中

第二外語學習環境	流活動	(2) 鼓勵高中引進外籍交換學生進行與本地高中學生之華語與第二外語之語言和文化交換學習。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各高中
	2. 鼓勵參加具公信力之第二外語檢測	鼓勵參與「高中第二外語選修課程」及「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學生參加國際及國內具公信力之語言檢測，提供大學做為參考之依據。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各級教育主管機關、各高中、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3. 設立「外語特色高中」	鼓勵及輔導公、私立高中發展成為具備「必選修第二外語」、「專業課程融合外語教學」、「深化國際交流教育」等特徵之「外語特色學校」。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各級教育主管機關、相關高中、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4. 第二外語接續教育相關規劃	(1) 鼓勵大學第二外語學系辦理「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大學相關學系、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2) 推動大學相關學系建立制度，於多元入學管道中將高中學生修習第二外語課程及通過具公信力之第二外語檢測等情況納入甄選之考量。	99.1 至 103.12	教育部、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大學相關學系
		(3) 推動大學相關學系研議高中第二外語學分之承認及因應學生能力，規劃適當之課程內容，以接續高中第二外語教育，避免浪費教學資源。	99.1 至 103.12	教育部、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大學相關學系

(四) 改善師資遴聘	改善師資遴聘	(1)研議訂定推動高中各校專聘或合聘專任第二外語教師之相關規定。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各級教育主管機關、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
		(2)協調各高中於中等教師人數不足時，暫聘請大專校院相關科系之教師、研究生或外籍人士授課。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委託之工作小組、各高中
		(3)引進高中第二外語課程外籍師資，協調各友邦駐台單位及民間機構引進外籍第二外語教學之師資及實習生交換。	99.1 至 103.12	教育部、外國駐台單位

二、成效考核

每年度依計畫訂定之指標檢討策進，定期評核實施成效，並依據評核結果適時調整計畫內容。

三、經費支應

- (一)教育部：每年度編列相關經費支應。
- (二)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從相關經費配合支應。
- (三)各高級中學：由學校相關經費勻支。

肆、執行策略及方法

由教育部及其委託之單位組成工作小組，訂定補助及審核機制，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各校所提計畫，並由本部年度預算編列經費支應所需。

伍、預期效果及影響

一、預期效果

- (一) 充實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內涵，拓展學生學習潛能。
- (二) 促進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均衡發展，實現教育均等理想。
- (三) 改善高中第二外語教師素質，提升教學品質。
- (四) 穩健高中第二外語教育模式，促使機制常態運作。

二、計畫影響

- (一) 本計畫的實施可提升高級中學學生第二外語教育的效能，並可彰顯國家在推展第二外語教育之成就。
- (二) 本計畫可有效奠定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發展的基礎，促進高中教育發展。
- (三) 本計畫可提高並均衡區域第二外語教育的發展，有助提升整體高中學生學習第二外語的成果。
- (四) 本計畫可擴大第二外語教育之內涵，促使學生接觸更多不同文化，拓展國際視野。